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2026-50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2日以电话和网络传输方式发出。

2.会议于2026年8月5日9:30,在公司总部616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独立董事王世权、王英明因公出采用通讯表决)。

4.会议由董事长郑运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全胜热电项目配套长距离互联互通供热工程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投资建设全胜热电项目配套长距离互联互通供热工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51)。

2.审议通过《关于煤炭(煤粉)销售关联交易的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董事邓士奎在交易对方控股股东单位任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董事邓士奎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煤炭(煤粉)销售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52)。

3.审议通过《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基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根据总经理提名,经征得本人同意及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拟聘任付振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副总经理人选简介:

付振林:男,汉族,1980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建筑公司副经理、项目生产经理;华润电力华南大区土建主任师;华润电力华北大区资深经理;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资深经理。现聘任其担任惠天热电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其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注:公司无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36个月内,未受到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审议通过《关于采暖期应急抢修关联交易的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董事邓士奎在交易对方单位任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董事邓士奎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采暖期应急抢修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53)。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54)。

三、其他

1.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于2026年8月5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对《关于投资建设全胜热电项目配套长距离互联互通供热工程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全体委员一致通过了该议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核意见:公司本次拟投资建设全胜热电项目配套长距离互联互通供热工程项目,依托全胜热电热源,推进区域内热电联产集中供热体系建设。通过本项目将全胜热电热源与铁西热网联通,可有效促进公司供热主业热电联产业务比重,从而有利于燃煤消耗与供热综合成本的下降,优化经营盈利能力。该项目契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有助于拓宽供热业务布局、稳固盈利水平,支撑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同意投资建设全胜热电项目配套长距离互联互通供热工程,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于2026年8月5日召开了2026年第四次会议,全体委员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审核意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意见:我们经审阅候选人履历等相关资料,我们认为付振林先生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相关专业知识、经验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未发现有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我们同意聘任付振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同意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公司独立董事于2026年8月5日召开了专门会议(独立董事2026年第二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通过了《关于煤炭(煤粉)销售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采暖期应急抢修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关联交易公告内容)。

四、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

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2026-51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全胜热电项目配套长距离互联互通供热工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天热电”)根据发展战略规划,为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投资建设沈阳全胜2×350MW热电项目(以下简称“全胜热电项目”,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投资建设沈阳全胜热电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

为将全胜热电项目建成投产后产生的热量有效输送至铁西热网(热量接收体),形成热电联产供热模式,保障区域供热稳定、提升供热保障能力,公司拟投资建设“全胜热电配套长距离互联互通供热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述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依据全胜热电项目作为基础热源,建设配套的长距离零级网供热管道(从电厂至公司所属的铁西热网),满足该区域现状及未来发展热负荷供热需求。为了保证现状一级网供热系统的安全、稳定,零级网采用隔压站与铁西区内原有一级网对接。依据现状热源厂位置、热负荷分布情况,本工程计划建设一座隔压站。另外,还需要对铁西区内现有供热一级网进行优化(新建或改建)。本工程零级网计划建设一座热网监控中心。本项目计划总投资约14.05亿元(含税)。

2.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8月5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全胜热电配套长距离互联互通供热工程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

3.交易事项性质认定

上述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项目投资及实施主体

本项目投资及实施主体为公司,即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全胜热电配套长距离互联互通供热工程

2.项目建设内容:包含零级网、隔压站、一级网,管网总开挖长度38.648公里,管线穿越沈阳市于洪区、铁西区、和平区主城区:零级网在于洪区敷设,拟建DN1600管网,开沟长度约20.8公里;一级网在铁西区、和平区敷设,优化管径DN1600–DN100,开沟长度约17.848公里;隔压站在铁西区郭家热源厂内,新建1075MW隔压站1座。

3.项目用地:供暖管网路由均为地埋管道,不涉及永久征地;郭家隔压站位于自有热源厂内,有土地使用许可证(工业用地),无征地费用。

4.项目建设计划:本项目计划与全胜热电项目同步投运。

5.项目投资预算:本项目计划总投资约14.05亿元(含税)人民币。

6.项目资金筹措:本项目预计资金需求总额约14.05亿元人民币,由公司以自筹的方式解决。

7.项目审批情况:已取得沈阳市规划院选线规划及路由定线,征得沿线跨越铁路、公路、绿化等特殊路段相关部门的同意,并已完成沈阳市各区发改局备案手续。

四、投资目的、必要性、存在的风险、可行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

完善区域供热布局,强化供热保障。建设长距离供热管线输送全胜热电项目热量至铁西热网,补齐沈阳西部供热缺口。按照供热规划,全胜热电项目作为区域基础热源承接基础及新增热负荷,项目投运后铁西片区全面实现热电联产集中供热,现有分散燃煤小锅炉按规划逐步拆除或转为调峰备用热源,优化网源布局与供热系统。

降低企业运营成本,改善经营质效。以集中大型热源替代分散小锅炉,有效压降供热成本,提升公司经营水平,实现可持续运营。

优化能源供给结构,助力双碳目标。提高全市热电联产供热比重,发展清洁供热,搭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供热体系。通过锅炉数量、燃煤消耗量“双减”,清洁取暖率、清洁能源占比“双增”,落实供热规划要求,为沈阳市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筑牢支撑。

(二)投资必要性

惠天热电铁西区域现状实际供热规模较大,现有供热业务均由燃煤锅炉承担。按照沈阳市“十四五”供热发展规划相关要求,65吨以下燃煤锅炉将在“十四五”期末实施关停,65吨(含)至100吨燃煤锅炉在2030年前关停,100吨(含)以上燃煤炉实施超低排放改造。据此公司在铁西区域内所属的大部分锅炉将分步实施拆除,锅炉拆除后,供热面积将由全胜热电项目及长距离互联互通供热管网全面承接。本项目计划与全胜热电项目同步建成投产,搭建跨区域供热输送通道,承接铁西片区原有供暖负荷,补齐锅炉关停后的供热缺口,保障区域冬季供暖稳定运营,契合沈阳燃煤热源减量布局政策,故而实施长距离互联互通供热管网配套建设具备充分必要性。

(三)投资风险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项目供热主要燃料为煤炭,煤价易受市场及政策影响大幅波动,燃料成本占比高,涨价将增加运营成本、降低收益。公司将常态化监测煤价、制定成本预案,依托现有购热定价机制对冲价格波动影响。

2.供热面积政策风险:供热实行区域特许经营,若政策调整引入外部供热主体,将分流用户、减少热费收入。本区域热源已统一整合,无其他同业热源,经营及供热面积流失风险较低。

3.资金流动性及偿债风险:项目投资额较大,需按期偿还贷款,偿债压力上升。公司借助采暖季预收热费稳定现金流,拓宽多元融资渠道,提升资金周转与偿债保障能力。

4.工程施工风险:管网线路长,沿线地质条件复杂、地下管线密布,跨铁路、道路等施工协调难度高,易发生沉降塌方、工期滞后、安全事故。施工前全面勘察地质并优化设计,采用顶管、钢板桩支护等工艺加固地基;联动各主管单位统筹管线资料、提前报备施工计划,多方协同保障施工推进。

5.环保合规风险:施工产生各类固体废弃物,运营设备存在能耗消耗,废弃物处置或能耗管控不达标将违反环评要求,面临环保处罚。公司严格执行EHS管理及环评批复,落实节能改造、建筑垃圾规范清运处置,防控环境合规风险。

(四)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采用热电联产集中供热方式,以全胜热电项目热源作为沈阳西部片区冬季采暖主力热源,搭建多热源联网供热体系,稳定保障区域采暖需求。项目投运后,可有效提升当地供热保障能力,优化城市配套条件,为居民营造安全舒适的居住环境。项目契合国家节能减排相关政策,同时匹配沈阳市热电行业整体发展规划。项目实施后可有效降低供热成本、削减污染物排放,具备良好的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及社会效益,项目风险可控,项目可行。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依托全胜热电项目热源实现区域热电联产集中供热,可提升公司热电联产供热比重,减少燃煤耗用、压降供热运营成本,有效改善整体经营效益。同时减少污染物排放,全面增强区域民生供热保障能力。项目契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是落实企业长期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有助于进一步拓宽供热市场、增厚盈利空间,为公司持续稳健经营提供坚实支撑。

五、提请授权

为顺利推进“全胜热电配套长距离互联互通供热工程”投资建设相关工作,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全权办理本项目后续全部事宜,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开展项目相关手续报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及监理单位招标、合同洽谈签署、项目建设实施、资金筹措拨付、工程竣工验收、资产移交及与本项目相关的各类协调、备案、信息披露等全部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

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2026-52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煤炭(煤粉)销售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为充分释放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物资专业采购、集中仓储规模优势,放大采购议价能力,严控物资采购成本,夯实民生供热物资保障基础,全面保障供热安全稳定运行,经各方协商,2026–2027年采暖期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沈阳佳汇物资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汇物资”)向沈阳惠通供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惠通公司”)销售煤炭约3.2万吨;向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圣达公司”)销售煤炭约6.1万吨、煤粉约2.5万吨;向沈阳沈东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东公司”)销售煤粉约0.2万吨。上述煤炭(煤粉)销售届时可根据生产运行的实际情况在本次各关联采购方间进行调配。

煤炭大宗商品价格易受供需、港口库存、能源政策、季节采暖需求、运输成本等多重因素影响持续波动,实际结算总金额将随着市场行情动态变化。经初步测算,上述9.3万吨煤炭、2.7万吨煤粉,总交易金额约7500万元(按目前煤炭市场价格,加之运输、仓储、加工等费用的预估金额)。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57.08%,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2026年8月5日召开了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煤炭(煤粉)销售关联交易的议案》,在审议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召开了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但须获得公司股东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对该议案应采取回避表决。

二、出售方介绍

1.基本信息

名称:沈阳佳汇物资商贸有限公司;住所: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沈阳片区南京南街1216号(37门)157号工位;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宋飚;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主营业务:主营煤炭、金属、建材、机电五金等各类物资批发销售,兼营普通道路货运、设备维修及检验检测服务;成立时间:2020年03月18日;股东: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2.与公司关系

佳汇物资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其他

佳汇物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人(采购方)介绍

1.采购方一

(1)关联方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沈阳惠通供热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沈阳市和平区安图街1号;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陈英;注册资本:87,724.08万元人民币;主营业务:城市供热服务、锅炉安装、供暖管道工程施工及供暖设备、自有房屋租赁业务;成立日期:2005年07月26日;股东:沈阳润电热力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无实际控制人。

(2)关联关系说明

惠通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沈阳润电热力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惠通公司与本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关联方经营状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惠通公司资产总额为84,665.30万元,净资产为13,326.93万元,负债总额71,338.37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19,067.05万元,利润总额–921.24万元,净利润为–997.47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惠通公司资产总额81,323.45万元,净资产为10,028.66万元,负债总额71,294.78万元;2026年一季度营业收入为10,508.30万元,利润总额–3,324.01万元,净利润为–3,324.0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其他

惠通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采购方二

(1)关联方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沈阳圣达热力供暖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沈阳市苏家屯区迎春街173号;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陈英;注册资本:83,400万元人民币;主营业务:工业供汽与民用供暖,供暖设备、自有房屋租赁及供暖工程施工;成立日期:2003年01月08日;股东:沈阳润电热力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无实际控制人。

(2)关联关系说明

圣达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沈阳润电热力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圣达公司与本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关联方经营状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圣达公司资产总额为83,625.34万元,净资产为16,525.07万元,负债总额67,100.27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17,607.37万元,利润总额–2,396.10万元,净利润为–2,817.64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圣达公司资产总额79,526.87万元,净资产为13,816.11万元,负债总额65,710.76万元;2026年一季度营业收入为10,201.41万元,利润总额–2,708.96万元,净利润为–2,708.9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其他

圣达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采购方三

(1)关联方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沈阳沈东热电有限公司;住所:沈阳市苏家屯区迎春街173号;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陈英;注册资本:83,400万元人民币;主营业务:工业供汽、民用供暖,供暖设备租赁,自有房屋租赁,供暖工程施工;成立日期:2003年01月08日;股东:沈阳润电热力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无实际控制人。

(2)关联关系说明

沈东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沈阳润电热力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沈东公司与本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关联方经营状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沈东公司资产总额为19,163.27万元,净资产为11,537.51万元,负债总额7,625.76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1,551.99万元,利润总额–798.51万元,净利润为–819.05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沈东公司资产总额19,885.70万元,净资产为10,539.54万元,负债总额9,346.15万元;2026年一季度营业收入为413.31万元,利润总额–997.97万元,净利润为–997.9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其他

沈东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关联交易内容及定价原则和依据

本次煤炭(煤粉)销售是根据采购方采暖期内实际供暖运行对煤炭(煤粉)的需求情况分多期多次进行。鉴于煤炭大宗商品价格易受供需、港口库存、能源政策、季节采暖需求、运输成本等多重因素影响持续波动,基于公平公正原则,考虑煤炭采购的周期性特征及兼顾各方权益,经协商本次交易价格暂不确定具体单价,但确定定价原则为:结合每批次销售时点市场行情(佳汇物资每批次采购成本价格)计算每月采购加权平均值作为确定每批次销售单价的基准,加上税费及一次运输、仓储、二次运输、煤粉加工等服务费用合理确定销售单价,交易价格为总包价格。

品种	热值(千卡/千克)	数量
烟煤	不低于2700	约9.3万吨
煤粉	不低于5800	约2.7万吨

注:三家采购方可在上述固定总数量内按需内部调配单家采购量,但总供货吨数不超过上述合计吨数。

2026–2027年采暖期,公司该项关联交易预计交易金额约7500万元(按目前煤炭市场价格,加之运输、仓储、加工等费用进行预估;煤炭暂按到厂464.5元/吨,煤粉暂按到厂1151.5元/吨预估),最终结算金额以各批次履约时按上述定价原则定价金额为准。

五、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交易尚未签署协议,本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分期分批向关联方出售所需煤炭(煤粉),届时分别签署相关协议。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为保证各方权益,本次交易经各方协商一致,做出如下安排:

1.交易采用预付货款方式,采购方向佳汇物资先行支付相应预付货款,佳汇物资在收到货款后及时进行采购销售、运输等工作。

2.佳汇物资负责做好煤炭的接卸、仓储等,待采暖期前合理安排发运至采购方指定地点。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核心目的为整合资源、发挥规模采购、运输、仓储专业优势,促进提升统筹管理效率;锁定供暖燃料供给、稳定民生供热;有利于降低公司整体供热成本;增加公司物资贸易经营收入。

同时,安排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进行煤炭集中采购及供应,可确保兄弟企业供热业务的煤炭供应安全,保障冬季居民供暖任务顺利实施,是防范煤炭供给风险的必要决策,是保障冬季民生供热安全稳定运营的必要举措。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与同一关联人十二个月内累计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备注
提供商品	沈东公司	2025–2026采暖期公司子公司向关联方出售热量。	800	2025年10月16日《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72)
承租资产	盛京能源、惠通公司、圣达公司	惠天热电拟租赁使用关联方5台闲置车辆,期限一年。	10.56	未达披露标准
提供劳务	惠通公司、圣达公司、沈东公司	公司子公司为关联方编制2024–2027年供热设施更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43.72	未达披露标准
购买商品	沈东公司	2025–2026年采暖期内,沈东热电向公司子公司沈海热网补充热量。	800	2026年1月22日《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沈东热电热源调峰热量回补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
提供劳务	惠通公司、圣达公司、沈东公司	2026–2027年公司子公司为关联方三修、排迁、新接网、拆联等提供工程设计。	95	未达披露标准
销售商品	惠通公司、圣达公司、沈东公司	2026–2027年采暖期公司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煤炭、煤粉。	7500	本次交易,交易金额根据总量估算
合计		—	9,249.28	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70.40%

九、提请授权

为提高办理效率,保证煤炭供给平稳运行,董事会将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经理层根据采暖期煤炭供货需求,在固定供货总量、定价机制约束条件内,可分期、分批与三家关联采购方商洽煤炭交易具体事宜,包括签署煤炭、煤粉供货合同,交易具体实施等。

十、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于2026年8月5日召开了专门会议(独立董事2026年第三次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通过了《关于煤炭(煤粉)销售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煤炭销售关联交易用于冬季民生供暖保供,集中集采可发挥规模协同作用,经营需求真实合理。公司针对煤价波动特点,以佳汇物资采购煤炭成本价为定价依据,合理计入运储加工成本,设定交易总量,定价公允,严控定价不公风险,不存在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形。现同意开展本次关联交易,并配套授予经营层对应价格、额度经营授权。我们同意将该关联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一、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

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2026-53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采暖期应急抢修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为保证2026–2028年供暖期(2026–2027年和2027–2028年两个供暖期)的供热稳定,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天热电”)拟委托华润东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公司”)实施两项抢修工程:一是锅炉砌筑及炉管漏点抢修项目,覆盖公司及子公司沈阳市第二热力供暖公司(以下简称“二热公司”)、沈阳惠天棋盘山供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棋盘山公司”)、沈阳惠天环保供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惠天环保”)等区域,预算工程费用约为280.50万元;二是电机、水泵等设备类抢修项目,同样覆盖惠天热电、二热公司、棋盘山公司、惠天环保等区域,预算工程费用约为410万元。上述交易金额总计约690.50万元(届时以实际发生的抢修量结算金额)。

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5.26%。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上述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2026年8月5日召开了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采暖期应急抢修关联交易的议案》,在审议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召开了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上述交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可以实施,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情况

名称:华润东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1年10月18日;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张磊;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住所:锦州市太和区兴隆南里87号;股东结构:华润电力(锦州)有限公司持股100%;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营业务:主营电力安装、检修、试验工程及电力运维检修、电力技术配套服务,兼营保洁、电力配件销售与货物技术进出口。

2.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沈阳润电热力有限公司董事邓士奎担任工程公司的董事,工程公司属于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因此工程公司与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关联方经营状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工程公司资产总额为17,765万元,净资产为7,614万元,负债总额10,150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21,273万元,利润总额928万元,净利润为582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6年6月30日,工程公司资产总额18,245万元,净资产为9,069万元,负债总额9,176万元;2026年半年度营业收入为10,830万元,利润总额1,291万元,净利润为96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其他

工程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2026–2028年供暖期,由工程公司实施两项抢修工程:

一是锅炉砌筑及炉管漏点抢修项目,覆盖惠天热电、二热公司、棋盘山公司、惠天环保等区域,工作范围包括锅炉管的封堵、补焊或更换,炉墙的拆除与重新砌筑,炉拱的修补,炉门的更换,以及配套脚手架的搭设等。

二是电机、水泵等设备类抢修项目,同样覆盖惠天热电、二热公司、棋盘山公司、惠天环保等区域,涉及水泵电机、减速机滚筒电机等多种设备的抢修。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双方商谈根据预估工程量估算成交金额,最终以实际发生的抢修量确定结算金额,暂估成交金额为690.50万元(锅炉砌筑及炉管漏点抢修项目:预算280.50万元;电机、水泵等设备类抢修项目:预算410万元)。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

公司与关联方就上述交易尚未签署合同,待本次交易履行审议审批程序后再行签署。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因供热锅炉及供热设备使用年限因素及承载高温高压运行时间长等特点,尽管夏季实施了三修工作,但冬季供热运行期间供热设备设施依然会存在一定的故障率,不可预见的发生突发故障,影响供热正常进行。为满足抢修工作及时性、高效性的要求,以及公司锅炉房及换热站数量众多且较分散、抢修跨度大等实际情况,由专业公司承揽上述锅炉及设备抢修工作,可有效保证采暖期供热的安全稳定运行,保证供热质量。

工程公司承揽过国内多家电厂锅炉及设备的检修工作,施工经验丰富。根据以往与工程公司业务合作往来看,工程公司具备对各热源厂、换热站同时抢修的能力。本次公司抢修项目安排承接,可借助工程公司的优势,保质、保量、及时地完成抢修任务,保证供热质量的同时最大限度地降低损耗。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与同一关联人十二个月内累计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备注
接受劳务	华润东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24–2026年供暖期锅炉、电机、水泵抢修	465	2024年10月16日《关于抢修、购电、购热及煤炭采购等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61)
		2026–2028年供暖期锅炉、电机、水泵抢修	690.50	本次审议事项

八、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于2026年8月5日召开了专门会议(独立董事2026年第三次会议),对公司本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采暖期应急抢修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项交易是惠天热电为保证冬季供热运行的安全稳定,保障供热质量而进行的必要的抢修项目。本次采取与关联方工程公司合作,是基于以往良好合作关系,加之抢修区域分散、抢修时间紧迫等情况,借助工程公司施工经验丰富、施工队伍人员储备雄厚等优势,保证公司在供热期间有效应对锅炉本体及供暖设备的突发故障,从而确保供热工作的顺利进行,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本次定价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关联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

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2026-54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8月21日(星期五)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2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8月14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本公司总部616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投资建设全胜热电项目配套长距离互联互通供热工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煤炭(煤粉)销售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2)提案2.00属于关联交易,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按以下规定提前进行会议登记;不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不必登记。

2.登记方式

登记可采取现场、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电子邮件、信函封面请注明“股东会”字样。登记需出示的资料同下文“5.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的要求。

3.登记时间

2026年8月19日–8月20日9:00至16:00(电子邮件、信函以收到日为准)。

4.现场登记地点

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本公司证券审计与法律合规部。

5.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

(1)个人股东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应持股东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参加会议登记表(见附件3)。

接受他人委托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参加会议登记表(见附件3)。

(2)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东参加会议登记表(见附件3)进行登记。

(3)提前登记,现场核验原件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按照上述规定进行提前登记,并在参会当天凭以上有关证件及资料进入会场。

(二)会务联系人

联系人:刘斌 蔡蔓丽

联系电话:024–22905512

邮 箱:htrd2012@126.com

邮政编码:110014

联系地址: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

(三)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资料原件于会议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3.股东参加会议登记表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92”,投票简称为“惠天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8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 — 9:25,9:30 — 11:30和13:00 — 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8月21日,9:15 —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